(上接B185版)

1、定价政策与依据: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关联交易费用支付时间及结算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合同及正常业 务惯例确定。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各关联交易协议自签署之日起成立,自双方有权决策机构批准后生效。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为关联交易的总有效期限。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公司降低成本,开拓市场起到了积极作用。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关联交易的实施及事后报告程序

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或当年累计金额不超过各项预计总额,可由公司董事会组织实施,不再另行逐笔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如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或当年累计金额超过各项预计总额,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重新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和批准,并履行披露义务。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之前,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中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共同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方董事均应当回避表决,同意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公司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所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和持续稳定发展,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我们同意公司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太阳纸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1-014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行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属于公司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并非自主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于2018 年12月7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的 通知》(财会〔2018〕35 号),对于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实施如下: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和2006年10月3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应用指南》等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12 月7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但应当对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修订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准确,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专项说明以及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1-015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2021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4)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5)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惠琦

(6)营业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7)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截至2020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2名,注册会计师1,26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34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19.9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8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11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4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58亿元;2019年年审挂牌公司客户153家,审计收费3,727.84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2家,同行业挂牌公司客户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内控机制健全,严格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法》成立职业风险基金,并设立职业保险赔偿制度,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截至2020 年12月31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649.22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5.4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江涛,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冬梅,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亚许,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4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会议, 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与能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恪尽职守,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年度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5、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1-016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境外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太阳”)因项目建设需要,拟向境外金融机构法兰克福德国中央合作银行申请融资,拟申请贷款总金额为128,092,555.42欧元,总贷款期限不超过120个月(含宽限期);公司拟为前述广西太阳的项目贷款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28,092,555.42欧元,担保期限不超过120个月(含宽限期)。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对广西太阳的担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北海市铁山港区兴港镇铁山港口岸联检大楼三楼25号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512MA5NXT7X06

3、法定代表人:李洪信

4、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林木种植;木浆、木片及纸、纸板的研究、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造纸用原材料的收购;热电的生产;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的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仓储设施管理与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经营状况: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西太阳(经审计)总资产2,518,325,633.46元,总负债1,023,803,377.87元,净资产1,494,522,255.59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5,442,415.01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3月31日,广西太阳(未经审计)总资产4,288,236,873.50元,总负债2,797,910,802.85元,净资产1,490,326,070.65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4,196,184.94元。

7、广西太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目的和风险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不超过120个月(含宽限期)

3、担保金额:不超过128,092,555.42欧元

(二)担保目的

广西太阳因项目建设需要,拟申请境外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人:广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

2、贷款人:法兰克福德国中央合作银行

3、贷款金额:拟申请贷款总金额为128,092,555.42欧元

4、贷款利率:最终以银团贷款合同利率为准

5、贷款期限:总贷款期限不超过120个月(含宽限期)

6、资金用途:广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建设

公司拟为上述广西太阳的项目贷款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28,092,555.42欧元,担保期限不超过120个月(含宽限期)。

(三)风险评估:

公司广西北海“林浆纸一体化”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广西太阳负责实施。公司在广西实施的“林浆纸一体化”项目的稳步实施和落地可以有效提升太阳纸业的企业规模,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凸显太阳纸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开启更加广阔的成长空间。鉴于该项目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四、董事会意见

(一)广西太阳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广西太阳提供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637,934,387.67元人民币、60,000,000.00美元、128,092,555.42欧元(含本次担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461,557,785.67元人民币、60,000,000.00美元、128,092,555.42欧元(含本次担保);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为176,376,602.00元人民币。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12.31)的比例为22.49%。上述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广西太阳营业执照复印件、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1-017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香港”)为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拟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2,000万美元贸易融资额度,公司拟为太阳香港本次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因该业务涉及公司对境外机构担保,最终需由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核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对太阳香港的担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太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1年5月26日

3、注册地点:香港特别行政区

4、注册资本:50万美元

5、法定代表人:李娜

6、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7、经营状况: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太阳香港(经审计)总资产163,756,699.48元,总负债37,589,619.53元,净资产126,167,079.95元,营业收入270,442,396.30元,净利润2,416,498.22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3月31日,太阳香港(未经审计)总资产170,021,712.48元,总负债42,099,435.02元,净资产127,922,277.46元,营业收入47,876,425.98元,净利润849,273.77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目的和风险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3年

3、担保金额:2,000万美元

(二)担保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为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拟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2,000万美元贸易融资额度,公司拟为太阳香港本次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因该业务涉及公司对境外机构担保,最终需由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核准。

(三)风险评估: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阳香港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健康,资信良好,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太阳香港为本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此次为该公司提供担保支持,主要是为满足该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步拓展海外市场;同时,该公司经营业务处于正常运营中,为确保其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为该公司提供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为太阳香港提供的担保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为太阳香港提供的担保,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637,934,387.67元人民币、60,000,000.00美元、128,092,555.42欧元(含本次担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461,557,785.67元人民币、60,000,000.00美元、128,092,555.42欧元(含本次担保);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为176,376,602.00元人民币。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12.31)的比例为22.49%。上述担保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太阳香港营业执照复印件、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1-018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8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 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 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4日

7、出席对象:

(1) 2021年5月2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3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6.1	《关于与山东圣德国际酒店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6.2	《关于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6.3	《关于与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6.4	《关于与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6.5	《关于与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7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有关事宜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单独计票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特别决议提示:

议案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13《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议案14《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议案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有关事宜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4、议案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分别刊登在2021年3月26日、2021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5、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孙蕴宝先生、陈关亭先生、罗奕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3.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6.01	《关于与山东圣德国际酒店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
6.02	《关于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
6.03	《关于与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
6.04	《关于与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
6.05	《关于与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4.00	《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2023)有关事宜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1、登记时间:2021年5月25日—2021年5月27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21年5月27日下午18: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人:王涛

3、联系电话:0537–7928715

4、传真:0537–7928489

5、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证券部

6、邮编:272100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 362078,投票简称为太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现持有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纸业”)股份 股,占太阳纸业股本总额的 %。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受托人)代理委托人出席太阳纸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3.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